

郑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“智慧国资”在线监管系统建设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《河南省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实施方案》（豫国资文〔2021〕24号），进一步加强国资监管信息化工作，服务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、形成国资监管“一盘棋”，按照省国资委安排部署和市委、市政府工作要求，依托“智慧郑州”城市大脑第三期项目，市国资委计划开展郑州市“智慧国资”在线监管系统建设，结合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、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列决策部署，紧密结合我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实际和“数字郑州”城市大脑建设要求，切实推进信息化与国资监管业务深度融合，加快搭建实时在线的国资监管平台，以信息化加快国资监管方式转变，促进履职能力提升，更好地担当国资国企改革的职责和使命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

1. 统一规划，分级负责。按照国务院国资委、省国资委规划的总体架构、技术路线、数据标准和接口规范，市国资委负责对接市大数据管理局，推进全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。各

市管企业和重点区（县）市国资监管机构做好本企业、本地区系统建设运行和管理工作，通过数据交换平台统一与市国资委系统实现网络对接。

2. 互联共享，分步实施。充分利用市电子政务外网和信息资源，促进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，加快重点应用系统建设，用两年左右时间，稳步推进、分步实施、逐步延伸，分阶段确定重点建设任务，把握好时间节点和阶段成效，有序推进各项工作。

3. 突出重点，应用导向。紧紧围绕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中心工作，按照从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的要求，做到该管的坚决管住、不该管的坚决不管，优先解决重点关切和共性重大问题。大力推动系统应用，坚持在使用中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，通过系统全覆盖和实时在线监管，抓住关键环节，消除监管盲点，突出监管成效。

4. 协同提升，确保安全。系统建设要以业务为导向，以数据为核心，以监管为主线，促进我市国资系统信息化水平协同发展、共同提升。统筹网络信息安全防护体系建设，提升安全保密管理和技术水平，网络连通和系统对接应确保不降低原有网络信息系统安全防护水平。涉及国家秘密的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。

二、工作目标和建设内容

（一）工作目标

利用**2**年左右时间，建成覆盖市国资委、重点区县（市）国资监管机构和所监管企业的在线监管系统，逐步建立和完善全市

国资国企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的实时动态监管体系。国资监管机构以管资本为主实现对所监管企业的在线监管，国有企业集团从运营层面实现对各级法人和管理主体的在线监管，推动全市国资监管工作步调一致、同向发力。

（二）建设内容

按照国务院国资委、省国资委统一的国资监管数据标准，采取“2+2+N”的模式，在完成企业组织机构基本信息管理系统、国资监管统一数据采集交换平台 2 个基础系统的基础上，重点建设“三重一大”决策运行、大额资金动态监测 2 个应用系统，随后逐步建设责任追究、财务、产权、投资、党建等应用系统，实现各项国资监管业务信息化全覆盖。在建设过程中，既要满足系统建设统一规范的基本要求，也要统筹结合本地本企业自身特点。

三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成立组织机构。成立郑州市“智慧国资”在线监管平台建设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，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信息化平台建设的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工作，工作专班主要负责对接大数据局与试点企业，推进平台建设具体工作。

（二）制定实施方案。结合本地区本企业特点，各市管企业和重点区县（市）国资监管机构要研究制定本地本企业在线监管系统建设实施方案，明确目标任务、建设内容和实施步骤等。

（三）完善网络基础。各市管企业和重点区县（市）国资监

管机构要优化完善网络基础设施，统一接入市、区县（市）电子政务外网，打通与市国资委的网络连接，为系统和对接和数据报送打好基础。

（四）开展试点建设。选取2家信息化建设程度较高的市管企业作为试点企业，开展重点业务应用系统建设和对接，为下一步全面建设“智慧国资”在线监管系统积累经验。

（五）完成系统建设。总结试点经验，在试点的基础上，上下协同，共同发力，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目标任务，确保郑州市“智慧国资”在线监管平台建设全面建成，发挥作用。

（六）试点安排。经研究，选取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与郑州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试点企业，试点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企业组织机构基本信息管理系统、国资监管统一数据采集交换平台2个基础系统和“三重一大”决策运行、大额资金动态监测2个应用系统等。试点企业要及时制定试点实施方案，做好组织实施和总结推广等工作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市管企业和重点区县（市）国资监管机构要建立健全国资监管信息化工作管理体制、机制，建立推进国资监管信息化工作的组织保障机构，切实加强对“智慧国资”在线监管平台建设的统一领导和协调推进，原则上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是第一责任人和直接责任人，组建国资监管系统建设专班，做到机构、人员、职能和责任“四到位”。

（二）加强制度建设。建立健全规范的“智慧国资”在线监管

系统工程计划、建设、运行、维护和管理制度，科学规范管理工作，确保系统建设和应用规范有序。

（三）加强安全保密。严守底线思维，国资国企信息化建设工作在确保网络和信息安全的前提下进行，建立先进实用、安全可靠的安全体系，做好网络、数据安全防护工作，严格控制系统访问权限，坚决避免因系统建设带来失泄密风险。